

安大简《邦风·魏风·羔裘+无衣》解析

子居

<https://www.preqin.tk/2023/09/20/4615/>

中国先秦史网站 2023年9月20日

对于《毛诗·唐风》中的《羔裘》篇，《毛传》言：“刺时也。晋人刺其在位不恤其民也。”对于《无衣》篇，《毛传》言：“刺晋武公也。武公始并晋国，其大夫为之请命乎天子之使，而作是诗也。”其与安大简的显著区别在于，《毛诗》中，《羔裘》和《无衣》之间间隔《鸛羽》篇，而在安大简中，《鸛羽》篇则在《羔裘》和《无衣》相应诗句之后。安大简对应于《羔裘》篇的末句和对应《无衣》篇的首句残缺，因此无从知晓在二者间是否存在章节符号，而安大简《魏风》末简的“魏九”则强烈暗示着残缺部分很可能是没有章节符号的，因此在安大简中《羔裘》和《无衣》很可能是一篇。虽然《毛传》认为两篇皆是刺诗，但《无衣》的内容本身足以表明其并非刺诗，由此则指《羔裘》为刺诗也存在理据不足的问题。由下文解析内容可见，《羔裘》和《无衣》很可能是作者于春秋末期前段为称美魏舒而作的诗篇。

【《羔裘》解析】

羔裘麕（豹）裘（祛）〔一〕，【百十二】自虍（吾）人居＝（居

居)〔二〕。

整理者注〔一〕：“羔裘黼表：《毛诗》作「羔裘豹祛」。「黼」，「豹」之异体。「表」，「祛」之异体。毛传：「祛，袂也。」”¹《毛传》：“本末不同，在位与民异心自用也。”《郑笺》：“羔裘豹祛，在位卿大夫之服也。其役使我之民人，其意居居然有悖恶之心，不恤我之困苦。”《经典释文》：“豹祛，起居反，又丘据反，袂末也。”《孔疏》：“《玉藻》说深衣之制云：‘袂可以回肘。’注云：‘二尺二寸之节。’又曰：‘祛尺二寸。’注云：‘袂口也。’然则袂与祛别。此以祛、袂为一者，袂是袖之大名，祛是袖头之小称，其通皆为袂。以深衣云袂之长短，反屈之及肘，是通祛皆为袂，故以为‘祛，袂也’。以裘身为本，裘袂为末，其皮既异，是本末不同，喻在位与民异心也。直以裘之本末喻在位与民耳，不以在位与民为本末也。此解直云‘祛，袂’，定本云‘祛，袂末’，与《礼》合。”由《孔疏》可见，《毛传》的“祛也”定本作“祛末”，与《经典释文》同，但如果《毛传》本就作“祛末”，则《释文》不会重复给出“祛末”的解释，所以《毛传》原仍当是言“祛，祛”，只不过羔裘很明显不会单以豹皮做袖子，只可能是以豹皮装饰袖口，清代王夫之《诗经稗疏》卷一：“《毛传》云：‘祛，祛也。’《集传》因之。按：元端之制，士之祛二尺二寸，祛尺二寸；大夫以上祛三尺三寸，祛尺八寸。祛、祛殊裁，祛非祛，祛非祛也。刘熙曰：‘祛，掣也。掣，开也。开张之以受臂屈伸也。祛，虚也。’以是考之，则祛联腰腋之际而祛则袖

¹ 《安徽大学藏战国竹简（一）》第147页，上海：中西书局；2019年8月。

口也。《檀弓》：‘鹿裘衡长祛。’注曰：‘祛谓袖缘祛口也。’《唐风·羔裘》‘豹祛’，盖以豹皮饰裘之袖口。若以祛为袂，则横施异饰于肘腋之间，甚不类矣。故寺人披斩重耳之祛而不伤，藉其斩袂则臂为之断矣。袖者，袂、祛之总称，而祛不可谓之袂。祛居袖末，故可执，若执其袂，是揜拏之也。后世文人不审，而有联袂、把袂、分袂之语，皆沿《毛传》之误。”清代《常税则例》卷一：“豹皮袖口，每付五分。”可证，所以《经典释文》的“袂末也”比《毛传》的“祛，袂”合理，《经典释文》的这个解释有可能原是出自《韩诗》说。《毛传》所言“本末不同”，由孔疏的解释“以裘身为本，裘袂为末，其皮既异，是本末不同，喻在位与民异心也。”来看似乎可通，但郑玄跳过《毛传》仅言“在位卿大夫之服也”，并未取“本末”之说，明显比《毛传》合理，《郑风·羔裘》：“羔裘豹饰，孔武有力。彼其之子，邦之司直。”《管子·揆度》：“管子对曰：令诸侯之子将委质者，皆以双武之皮，卿大夫豹饰，列大夫豹檐。”《礼记·玉藻》：“君子狐青裘豹褰，玄绀衣以裼之；麕裘青犴褰，绞衣以裼之；羔裘豹饰，缁衣以裼之。”皆可见《羔裘》的首句“羔裘豹祛”并无“本末不同”之义。之前的《安大简〈邦风·魏风·绸缪〉解析》、《安大简〈邦风·魏风·有杕之杜〉解析》笔者已分析约成文于晋昭公时期，而《左传·昭公十六年》：“夏四月，郑六卿餞宣子于郊。宣子曰：‘二三君子请皆赋，起亦以知郑志。’子羔赋《野有蔓草》。宣子曰：‘孺子善哉！吾有望矣。’子产赋郑之《羔裘》。宣子曰：‘起不堪也。’子大叔赋《褰裳》。宣子曰：‘起在此，敢勤子至于他人’

乎？’子大叔拜。宣子曰：‘善哉，子之言是！不有是事，其能终乎？’子游赋《风雨》，子旗赋《有女同车》，子柳赋《蓀兮》。宣子喜曰：‘郑其庶乎！二三君子以君命赋起，赋不出郑志，皆昵燕好也。二三君子数世之主也，可以无惧矣。’宣子皆献马焉，而赋《我将》。子产拜，使五卿皆拜，曰：‘吾子靖乱，敢不拜德？’”时间正在晋昭公末年，因此有理由推测安大简《魏风》的《羔裘》篇很可能是在此后受到“郑之《羔裘》”影响下成文的，则其成文时间盖即在春秋末期前段的晋顷公时期。

整理者注〔二〕：“自^虍人居^居：《毛诗》作「自我人居居」。「^虍」，「虎」之分化字。楚文字「^虍」，多用来表示「吾」。”²王先谦《诗三家义集疏》卷八：“《传》：“祛，袂也。本末不同，在位与民异心。自，用也。居居，怀恶不相亲比之貌。”《笺》：“羔裘豹祛，在位卿大夫之服也。其役使我之民人，其意居居然有悖恶之心，不恤我之困苦。”王逸《楚词·哀时命》注：“祛，袖也。《诗》云：羔裘豹祛。”《易林·蹇之家人》亦引此句，明鲁齐毛文同。‘居居、究究，恶也’者，《释训》文。‘居居，不狎习之恶’者，《孔疏》引李巡注文，此鲁说，言虽遇故旧之人，妄自尊大，略无亲爱，与《毛传》‘不亲比’义同。胡承珙云：“《说文》处居字作‘尻’，蹲踞字作‘居’。曹宪《广雅音义》云：‘今居字乃箕居字，故居又与倨通。’《说文》‘倨’训‘不逊’，倨傲无礼，故为恶也。《汉书·郅都传》·丞相条侯至贵居’，亦以‘居’为‘倨’。言自我在

² 《安徽大学藏战国竹简（一）》第147页，上海：中西书局；2019年8月。

位之人皆如此。”由此明显可见《毛传》“怀恶不相亲比之貌”的解释可溯源于《尔雅》，而《尔雅》的训释则是源自《鲁诗》说。清代牟庭《诗切》卷二：“《毛传》曰：‘居居，怀恶不相亲比之貌。’《释训》曰：‘居居、究究，恶也。’李巡注曰：‘居居，不狎习之恶。’余按《荀子·子道篇》曰：‘子路盛服见孔子，孔子曰：由，是裾裾者何也？’《家语·三恕篇》作‘倨倨者何也’，裾、倨、居字皆同。居居者，犹浩裾也。《晏子春秋》曰‘浩裾自顺’，《墨子》作‘浩居’，《家语》作‘浩倨’。浩当读浩亶河之浩，音閤，今俗语谓人不婉顺可畏惮者曰浩居，重言之则曰浩浩居居。皆古之遗言也。”对比《毛诗》作“究”而安大简下文作“𡗗”，“𡗗”、“浩”在通假上非常直接，可见“今俗语谓人不婉顺可畏惮者曰浩居，重言之则曰浩浩居居”是很值得考虑的解释，《鲁诗》说盖即是继承了这个思路。不过《易林·蹇之家人》：“羔裘豹褙，东与福遇。驾迎吾兄，送我骊黄。”《易林·鼎之大有》：“羔裘豹祛，高易我宇。君子维好，至老无忧。”《易林·泰之萃》：“羔衣豹裘，高易我家，君子维好。”不难确定《易林》是在用汉代《诗经》的《唐风·羔裘》诗句而非《郑风·羔裘》的诗句，但《易林》的用法全无贬刺义，说明《齐诗》说很可能与《鲁诗》说、《毛诗》说不同，前面引文中胡承珙《毛诗后笺》所强调“《说文》处居字作‘尻’，蹲踞字作‘居’”，在先秦古文中也并不存在这样严格的区别，说“居居”是“倨”的重言虽然可以说有《荀子·子道》可证，但说“究”是“究究”重言就比较牵强且缺乏书证了，所以历代对于“居居”、“究究”都存在着

其它解释，如宋代李樗《毛诗集解》卷十三：“王氏曰：‘居居者，固而不知变；究究者，穷而不能通。’……张横渠曰：‘自我人居居，自我人而晏安之也；自我人究究，言得我民而察察作威。皆怨其反不恤已也。’”宋代蔡卞《毛诗名物解》卷十：“居居，以言其不通；究究，以言其不恕。”宋代胡宏《皇王大纪》卷三十三《唐风·羔裘》注：“自，由也。居居，安居也。究究，尽心力也。”宋代王质《诗总闻》卷六：“羔裘朝服，豹祛戎服，羔裘而豹祛，其失士人之体如此。自我与此人室相近，居，室也；情相深，究，深也。岂无他人相定交，而有所不忍旧，不可忘爱不可替也。”宋代戴溪《续吕氏家塾读诗记》卷一：“《羔裘》，刺大夫不恤其民也。‘羔裘豹祛’，言大夫盛饰若此。华其躬者，求以恤其民也，今也知有我而不知有人，自我而已，人居居然而不恤也。居居然者，置其人于不问之地也；究究然者，穷甚而莫之救也。人亦多矣，维子之故旧与好我者是恤，他人不与焉。彼独非人乎？亦可见其有我矣。”宋代杨简《慈湖诗传》卷一：“自以我为我，人为人，居居然无相亲爱之意。居居，有倨之意。居，止也。居居，盖严冷不相亲之状。岂无他人可事？‘维子之故’，故，旧也。其自乃祖、乃父以来相依承之久而不忍轻去之欤？究，极也。究究，言其人我截然之极也，言严冷无以复加也。好，旧好也。是诗，其家臣所作欤？《毛诗序》谓‘晋人刺其在位不恤其民’，本诗辞情不然。”明代郝敬《毛诗原解》卷十一：“羔裘，大夫之服。祛，袖口也。自，由也。居居，犹言处处，即安之意。究究，体悉意。”明代梁寅《诗演义》卷六：“今观二章下二句，疑为美其大夫之辞。

言岂无他人之可从乎？维子与我为故旧也，维子与我相亲好也。若然则居居、究究乃美辞，非恶也。”明代朱谋埠《诗故》卷四：“居居，安适貌；究究，凋敝也。言此羔裘之人于我甚适，虽极凋敝，我无厌弃之心，唯其旧好之难忘耳。”清代毛奇龄《毛诗写官记》卷二：“或曰：居居，犹裾裾，衣盛也。荀子云由是裾裾……究究何也曰美之也彼羔裘而豹褻者因我人而治其所治是我之所好者也岂无他人维子之好之已也。”衣盛说本于《荀子·子道》：“子路盛服见孔子，孔子曰：由，是裾裾者何也？”杨倞注：“裾裾，衣服盛貌，《说苑》作檐檐也。”卢文弨《拾补》：“见《说苑·杂言篇》，又案《韩诗外传》三作‘疏疏’，《家语·三怒篇》作倨倨。”安适说本于《庄子·杂篇·盗跖》：“神农之世，卧则居居，起则于于。”成玄英《疏》：“居居，安静之容。于于，自得之貌。”对比《庄子·内篇·应帝王》：“泰氏，其卧徐徐，其觉于于；一以己为马，一以己为牛。”司马彪注：“徐徐，安稳貌。于于，无所知貌。”可知《盗跖》的“居居”即《应帝王》的“徐徐”，《荀子·儒效》：“是杆杆亦富人已，岂不贫而富矣哉。”杨倞注：“杆杆即于于也，自足之貌。《庄子》曰：‘听居居，视于于’也。”《淮南子·览冥》：“当此之时，卧倨倨，兴眇眇。”高诱注：“倨倨卧无思虑也。倨，读虚白之虚也。眇眇然视无智巧貌也。”王念孙《读书杂志·淮南内篇第六》“眇眇”条：“‘眇眇’当为‘盱盱’，‘盱’字本作‘眇’形，与‘眇’相近，故误为眇。《脩务篇》：‘以身解于阳盱之河’，今本‘盱’误作‘眇’，《晋书·陆机传·豪士赋序》：‘偃仰瞪盱’，《文选》‘盱’作‘眇’，

《庄子·应帝王篇》：‘其卧徐徐，其觉于于。’司马彪曰：‘于于，无所知貌。’正与高注‘无智巧’之意相合，《盗跖篇》曰：‘卧居居，起于于。’‘于’与‘盱’声近而义同也。《说文》：‘盱，张目也。’《俶真篇》曰：‘万民睢睢盱盱然，莫不竦身而载听视。’《鲁灵光殿赋》：‘鸿荒朴略，厥状睢盱。’张载曰：‘睢盱，质朴之形。’《剧秦美新》曰：‘天地未祛，睢睢盱盱。’故高云：‘盱盱然视，无智巧貌也。’若‘眄’爲邪视则与无智巧之意不合矣。且《庄子》以徐、于为韵，居、于为韵。此以倨、盱为韵，若作‘眄’则失其韵矣。”由此可知《淮南子·览冥》的“卧倨倨，兴盱盱”即对应《庄子·内篇·应帝王》的“其卧徐徐，其觉于于”和《庄子·杂篇·盗跖》的“卧则居居，起则于于”，因此“居居”可以理解为“安稳貌”、“安静之容”、“无思虑也”。盛服貌与安适貌这两种解读的问题在于，都无法与《毛诗》下文的“究”和安大简下文的“𦉳”构成字义上的关系，因此上比“浩倨”说更难成立。笔者认为，由于安大简《魏风》的末简明言“魏九”，笔者在《安大简〈邦风·魏风·葛屨〉解析》³中已提到：“安大简现存《魏风》部分仅《葛屨》、《蟋蟀》、《扬之水》、《山有枢》、《椒聊》、《绸缪》、《有杕之杜》、《无衣》后可见明确的分篇符号，而《羔裘》与《无衣》之间则因为简百十三下端残缺，无从判断是否有分篇符号，而这就意味着安大简版本完全可能存在以《羔裘》与《无衣》为一篇的可能，句式不一也仍为一篇的情况《诗经》中并不罕见，如《毛诗·唐风·葛生》自

³ 中国先秦史网站：<https://www.xianqin.tk/2021/12/04/3488/>，2021年12月4日。

‘夏之日，冬之夜’以下两章就明显与其前三章不同，故整理者所说‘各篇之间也没有合并的可能性’这一点显然断言过勇，而若安大简版本是以《羔裘》与《无衣》为一篇，则简末所标‘魏九’自然就没有任何问题。”在《安大简〈邦风·邶风·柏舟〉解析》⁴中还提到：“安大简中，《邶风》、《魏风》则皆明确标出‘甬九’、‘魏九’，可见安大简《邦风》并不存在以十篇为卷的倾向，但对比《毛诗》的《邶风》、《魏风》皆为十篇，或可推测安大简《邦风》的面貌体现出一种部分风诗由九篇为一卷增至十篇为一卷的过渡状态。”结合先秦文献习见的《九韶》、《九歌》等皆以“九”称，自然可以推测“九篇为一卷”体现的是一种较原始的状态，以此为基础若考虑在安大简《魏风》中《羔裘》与《无衣》很可能是一篇，而《无衣》部分的诗句明显并无贬刺义，从这个角度看“浩倨”说也是成问题的。因此，不妨考虑另一种情况，即“居”与“倨”实际上有着相近或相同义训，《毛诗》说只是因为受《鲁诗》说的影响而误解了原诗。《考工记·轮人》：“直以指牙，牙得，则无桢而固。”郑玄注：“得谓倨句凿内相应也。”贾公彦疏：“云‘得谓倨句凿内相应也’者，以辐直者为倨，以牙曲者为句。”《考工记·冶氏》：“已倨则不入，已句则不决。”宋代林希逸《考工记解》：“已倨，太直也；已句，太曲也。”宋代王与之《周礼订义》：“郑锸曰：已之为言大也。倨，直也；句，曲也。”《大戴礼记·劝学》：“其流行痺下倨句，皆循其理。”王聘珍《解诂》：“倨，直也。句，曲也。”《淮南子·缪

⁴ 中国先秦史网站：<https://www.xianqin.tk/2021/07/10/3194/>，2021年7月10日。

称》：“容貌颜色，理讫倨佻，徇知情伪矣。”王念孙《读书杂志·淮南内篇·繆称》“理讫倨佻”条：“刘绩云：‘后有倨句讫伸（见《兵略》篇），疑此做讫伸倨句，衍理字。’念孙案：刘说是也。倨句，犹曲直也。《乐记》曰：‘倨中矩，句中钩。’‘伸’误为‘佻’，‘句’误为‘佻’（因倨字而误加人旁）。”《释名·释衣服》：“裾，倨也。倨倨然直，亦言在后常见踞也。”《释名·释用器》：“锯，倨也。其体直，所截应倨句之平也。”皆可证“倨”有“直”义，安大简的“居居”盖即当训为直貌。《左传·襄公二十九年》：“直而不倨，曲而不屈。”杜预注：“倨，傲。屈，桡。”可证“倨”的“傲”义就是从“直”义引申而来，在等级森严的传统封建观念中，臣下直则不逊，不逊则傲，傲则不相亲附，因此衍生出《毛传》所言：“居居，怀恶不相亲比之貌。”“自”当训为“由”而非如《毛传》训为“用”，“自吾人居居”盖即言由吾人而得正直，考虑到《羔裘》于安大简属《魏风》，则此诗背景很可能就是《左传·昭公二十八年》：“冬，梗阳人有狱，魏戌不能断，以狱上。其大宗赂以女乐，魏子将受之。魏戌谓阎没、女宽曰：‘主以不贿闻于诸侯，若受梗阳人，贿莫甚焉。吾子必谏。’皆许诺。退朝，待于庭。馈入，召之。比置，三叹。既食，使坐。魏子曰：‘吾闻诸伯叔，谚曰：唯食忘忧。吾子置食之间三叹，何也？’同辞而对曰：‘或赐二小人酒，不夕食。馈之始至，恐其不足，是以叹。中置，自咎曰：岂将军食之而有不足？是以再叹。及馈之毕，愿以小人之腹为君子之心，属厌而已。’献子辞梗阳人。”对于此段内容，杜预注：“传言魏氏所以兴也。”因此

这对于魏氏是非常值得记录的事件，冬季正是衣裘之时，“羔裘豹祛”、“羔裘豹袖”所指盖即魏献子，“自吾人居居”盖即对应魏舒受谏拒赂事，“岂无异人”当即是言虽然也有其他卿大夫可以依靠，“维子之故”就是在强调只与魏舒是故旧之人。综合来看，安大简《羔裘》和《无衣》盖即是魏氏臣属因魏舒的这个受谏拒赂事而作的诗篇。

斁（豈）亡（無）異人〔三〕？隹（維）子之古（故）〔四〕。

整理者注〔三〕：“斁亡异人：《毛诗》作「岂无他人」。《说文·支部》：「斁，有所治也。从支，岂声。」「斁」「岂」谐声可通（参白于蓝《战国秦汉简帛古书通假字汇纂》第三六八页）。「亡」「无」声近可通。「异人」，《诗·小雅·頍弁》：「岂伊异人，兄弟匪他。」「异人」即「他人」。”⁵从西周金文到春秋的《尚书》、《逸周书》、《雅》、《颂》皆无“岂无”辞例，在基本可以确定的春秋材料中，“岂无”一词全部出现在《风》诗中，春秋金文中甚至不见助词“岂”的用例，由此即可见“岂无”一词出现时间之晚。“异人”如整理者注所引最早仅于《小雅·頍弁》一见，“他人”一词最早也仅是《小雅·巧言》一见，《頍弁》和《巧言》的成文时间皆约在春秋后期，由此可见无论《羔裘》此诗原是作“异人”还是“他人”，盖都说明其成文时间不早于春秋后期，因此“岂无”与“异人（他人）”构成的诗句同样印证了前文解析内容分析的安大简《羔裘》盖成文于春秋末期的推测。

⁵ 《安徽大学藏战国竹简（一）》第147页，上海：中西书局；2019年8月。

整理者注〔四〕：“隹子之古：《毛诗》作「维子之故」。”⁶由此句可知，《羔裘》诗作者与“羔裘豹祛”者为故旧之交，前文既已推测“羔裘豹祛”是代指魏舒，则诗作者颇可能是魏舒青少年时的朋友。

◎羔裘黼(豹)黻(褻)〔五〕，自虚(吾)人羣(究究)〔六〕。

整理者注〔五〕：“羔裘黼黻：《毛诗》作「羔裘豹褻」。《释文》「褻」作「褻」。《说文·衣部》：「褻，袂也。从衣，采声。袖，俗褻从由。」「褻」亦「袖」之异体。「黼」「袖」皆从「由」声，诸字并可通。”⁷《经典释文》：“豹褻，徐救反，本又作褻，同。”敦煌残卷伯 2529《毛诗故训传》与《七经孟子考文补遗》卷六记古本作“褻”与《释文》同，《战国策》中“郑袖”皆作“郑褻”，《汉书·淮南衡山济北王传》：“辟阳侯出见之，即自褻金椎椎之，命从者刑之。”《汉书·景十三王传》：“去与地余戏，得褻中刀，笞问状，服欲与昭平共杀昭信。”《汉书·杨敞传》：“是日也，拂衣而喜，奋袖低卬，顿足起舞，诚淫荒无度，不知其不可也。”《汉书·佞幸传》：“尝昼寝，偏籍上褻，上欲起，贤未觉，不欲动贤，乃断褻而起。”《汉书·金日磾传》：“须臾，何罗褻白刃从东箱上。”颜师古注俱云：“褻，古袖字。”《后汉书·符融传》：“融幅巾奋褻，谈辞如云，膺每捧手叹息。”李贤注：“褻，古袖字。”《三国志·杨阜传》：“阜常见明帝著绣褻、被缥绫半褻袖。”监本“褻”

⁶ 《安徽大学藏战国竹简（一）》第 147 页，上海：中西书局；2019 年 8 月。

⁷ 《安徽大学藏战国竹简（一）》第 147 页，上海：中西书局；2019 年 8 月。

作“褻”，张照注：“褻，即古‘袖’字。褻，应作‘表’。”马叙伦《说文解字六书疏证》卷十五：“褻从采得声，采从孚得声，孚从采得声。由保声同幽类，故俗褻作裏，亦转注字也。”由安大简作“𦘔”而各书用“裏”字例来看，“裏”的字形很可能较“褻”更古，“褻”则较可能是讹变自“裏”形。

整理者注〔六〕：“自^𦘔人^𦘔 =：《毛诗》作「自我人究究」。毛传：「究究，犹居居也。」^𦘔，「𦘔」之初文。上古音「𦘔」属见纽觉部，「究」属见纽幽部，音近可通。”⁸ “「𦘔」属见纽觉部”、“「畜」属晓纽觉部”，存在押韵的条件，因此在安大简中，《毛诗》的《羔裘》、《无衣》完全可能是一篇。“^𦘔”盖训为“直”，与前文“居”训为“直”对应，《尔雅·释诂》：“𦘔，直也。”郝懿行《义疏》：“𦘔者，《礼·缁衣》引《诗》：‘有𦘔德行’，郑注：‘𦘔，大也，直也。’通作𦘔。《诗·宾之初筵》释文：‘𦘔者，觉也，直也。’《礼·射仪》注：‘𦘔之言𦘔也。𦘔，直也。’又通作觉。《诗》：‘有觉其楹’及‘有觉德’，《笺》、《传》并云：‘觉，直也。’《尔雅》释文：𦘔，古沃反，郭音角。‘是郭读𦘔爲觉，本于毛郑也。’由《毛诗》作“究”而安大简作“^𦘔”来看，《毛诗》所源自《诗经》诗经版本中此字盖曾书为“^𦘔”字，“^𦘔”为“鞠”字异体，见《古文四声韵·入声·屋韵》，字从穴从执，相对与“究”字只是多一个“幸”符，笔者在《安大简〈邦风·魏风·椒聊〉解析》⁹已提到：“‘^𦘔’字盖即‘鞠’的异体，《说文·手部》：

⁸ 《安徽大学藏战国竹简（一）》第147页，上海：中西书局；2019年8月。

⁹ 中国先秦史网站：<https://www.preqin.tk/2023/06/30/4579/>，2023年6月30日。

‘鞠，撮也。从手，籀省声。’段注：‘按字之同音者有三，此谓三指撮也。臼，谓叉手也。掬，谓在手也。’而《说文·幸部》：‘籀，穷理罪人也。从幸从人从言，竹声。籟，或省言。’这样就直接联系到了赵平安先生《释「**鞠**」及相关诸字》文，由此也可判断‘鞠’盖即‘**鞠**’字异体，慧琳《一切经音义》卷八：‘撮磨，上甯捋反、郎括反，《考声》：手撮取也。’同书卷十二：“撮磨，仓活反，《考声》云：‘手撮取也。’《广雅》：‘撮，持也。’”同书卷十五：“掬满，弓六反。掬，俗用，非本字，正作掬。《字书》：‘在手曰掬。’《说文》作臼，两手相对象形字也。《考声》作鞠，亦作莽，古字，两手撮取也，皆古字也。今通作鞠，用引失之矣。”同书卷十九：“一掬华，弓六反。《说文》：‘掬，撮也。又曲指捧物也。’古作莽，或作鞠，亦作掬，又作臼，并通用也。”可证段玉裁注所言‘此谓三指撮也’当非《说文》原意，‘鞠’就是‘籀’，因此与‘掬’字‘并通用也’。因此“**羸**”可以出现书为“**羸**”的情况。鞠、究不仅读音相近，而且字义也存在重合部分，《毛诗·齐风·南山》：“既曰告止，曷又鞠止？”毛传：“鞠，穷也。”《礼记·文王世子》：“其刑罪，则纤劓，亦告于甸人。”郑玄注：“告读为鞠，读书用法曰鞠。”孔颖达疏：“鞠，尽也，谓推审其罪状令尽也。”《毛诗·大雅·公刘》：“止旅乃密，芮鞠之即。”毛传：“鞠，究也。”《毛诗·小雅·鸿雁》：“虽则劬劳，其究安宅。”毛传：“究，穷也。”《玉篇·穴部》：“究，居宥切，深也，穷也，尽也。”可证“**羸**”在《毛诗》中改书为“究”在形、音、义三个方面皆不存在阻碍。

斁（豈）亡（無）異人？〔維子之好〕〔七〕。

整理者注〔七〕：“据《毛诗》可补「维子之好」。”¹⁰“梛”是觉部入声字，“好”则是幽部字且不是入声，因此如果按整理者之说“据《毛诗》可补「维子之好」”会出现失韵的情况，虽然安大简抄者在音韵方面不敏感，但如果考虑到前文解析内容所提到的在安大简中《羔裘》与《无衣》很可能是一篇，则下文的“襄”也是觉部入声字，正可与“梛”叶韵，因此直接按《毛诗》补“维子之好”有可能不合于安大简原文，安大简所缺失的诗句很可能是“维子之畜”之类以觉部入声字结句，《吕氏春秋·适威》：“《周书》曰：民善之则畜也，不善则仇也。”高诱注：“畜，好。”《说文·田部》：“畜，田畜也。”段注：“古段为好字。如《说苑》尹逸对成王曰：‘民善之则畜也，不善则雠也。’晏子对景公曰：‘畜君何尤。’畜君者，好君也。谓畜即好之同音段借也。”《广雅·释诂一》：“媯，好也。”王念孙《疏证》：“媯者，《说文》：‘媯，媚也。’孟康注《汉书·张敞传》云：‘北方人谓媚好为媯畜。’‘畜’与‘媯’通。《说文》：‘媯，说也。’故媯好谓之‘媯’，相悦亦谓之‘媯’，又谓之‘好’。《孟子·梁惠王篇》：‘媯君者，好君也’，本承上‘君臣相说’而言，故赵岐注云：‘言臣说君，谓之好君。’‘好’、‘媯’古声相近，‘媯君何尤’即‘好君何尤’。《祭统》云：‘孝者，媯也。顺于道，不逆于伦，是之谓媯。’《孔子闲居》及《坊记》

¹⁰ 《安徽大学藏战国竹简（一）》第147页，上海：中西书局；2019年8月。

注并云：‘畜，孝也。’《释名》云：‘孝，好也。爱好父母，如所悦好也。’‘畜’、‘孝’、‘好’声并相近。‘畜君者，好君也’，‘浚水者，洪水也’，皆取声近之字为训，后世声转义乖，而古训遂不可通矣。”因此若安大简原书为“维子之畜”有条件转变为《毛诗》的“维子之好”。

【《无衣》解析】

〔剗（豈）曰亡（無）衣七也？不【百十三】〕女（如）子之衣〔一〕，安戩（且）吉也〔二〕。

整理者注〔一〕：“女子之衣：简文残阙，《毛诗》作「豈曰无衣七也？不如子之衣」，可据补。「女」，可从《毛诗》读为「如」。”¹¹笔者在《安大简〈邦风·秦风·无衣〉解析》¹²中已提及：“《无衣》之所以用‘豈曰无衣’起句，显然不是因为说要‘与子同袍’、‘与子同泽’、‘与子同裳’，而是因为《诗经》多以谐音寓意，‘无衣’即寓意‘无依’，‘豈曰无衣’就是在说并非无所依靠……《无衣》诗当即是秦康公作于公元前611年，属春秋后期初段的作品。”安大简《魏风·无衣》同用“豈曰无衣”句，很可能就是受《秦风·无衣》的影响，自然值得考虑同样继承了“‘无衣’即寓意‘无依’”之义，故“衣”谐音“依”，“豈曰无衣”犹言豈是没有依靠，结合前文解析内容分析的安大简《魏风》中《羔裘》与《无衣》有可能是一篇，则“豈曰无衣”与《羔裘》的“豈无异人”句意正相应。

¹¹ 《安徽大学藏战国竹简（一）》第148页，上海：中西书局；2019年8月。

¹² 中国先秦史网站：<https://www.xianqin.tk/2021/03/08/2752/>，2021年3月8日。

整理者注〔二〕：“安亶吉也：《毛诗》作「安且吉兮」。”¹³

由前引《礼记·玉藻》的“君子……羔裘豹饰，缁衣以裼之。”即可知“羔裘豹祛”、“羔裘豹袖”为吉服，故安大简的“安且吉也”句所指的“衣”是完全可以对应于前面羔裘的。

◎剗（豈）曰亡（無）衣六也〔三〕？不女（如）子之衣〔四〕，安亶（且）𦘒（燠）也〔五〕。

整理者注〔三〕：“剗曰亡衣六也：《毛诗》作「豈曰无衣六兮」。「剗」，见于《上博二·鲁》简六。《说文·刀部》：「剗，大鎌也。一曰：摩也。从刀，岂声。」「剗」「岂」谐声可通（参白于蓝《战国秦汉简帛古书通假字汇纂》第三六八页）。”¹⁴《毛传》言：“侯伯之礼七命，冕服七章。……天子之卿六命，车旗、衣服以六为节。”是以“七”、“六”为命数，以“衣”为命服，但问题显然在于，除非从无命服直接跃至七命、六命，否则是不会存在“豈曰无衣”这个问句语境的，而且前面安大简《魏风》各篇的分析已将时间下推至春秋末期，此诗各章起句对《秦风·无衣》的模仿也非常明显，因此由各方面皆可判断，《毛传》的解释毋庸置疑是错误的。按前文解析内容，则“七”、“六”当是言作者如果不依附于魏氏而另作选择，可以有的选择可能性，《左传·昭公二十八年》：“秋，晋韩宣子卒，魏献子为政。分祁氏之田以为七县，分羊舌氏之田以为三县。”对比《左传·昭公五年》：“韩起之下，赵成、中行吴、魏舒、范鞅、知

¹³ 《安徽大学藏战国竹简（一）》第 148 页，上海：中西书局；2019 年 8 月。

¹⁴ 《安徽大学藏战国竹简（一）》第 148 页，上海：中西书局；2019 年 8 月。

盈；羊舌肸之下，祁午、张趯、籍谈、女齐、梁丙、张骼、辅跖、苗贲皇，皆诸侯之选也。韩襄为公族大夫，韩须受命而使矣。箕襄、邢带、叔禽、叔椒、子羽，皆大家也。韩赋七邑，皆成县也。羊舌四族，皆强家也。晋人若丧韩起、杨肸，五卿八大夫辅韩须、杨石，因其十家九县，长毂九百，其余四十县，遗守四千，奋其武怒，以报其大耻，伯华谋之，中行伯、魏舒帅之，其蔑不济矣。”足见韩宣子执政末期，晋国除六卿外，以祁氏、羊舌氏为最强，从这里面去掉魏氏，则《无衣》作者在基本维持生活水平不大幅降低的条件下改换门庭可以有的选择非七即六，正可对应于《无衣》篇所言。因此，《无衣》篇盖即成文于《有杕之杜》篇之后，同属春秋末期前段作品。

整理者注〔四〕：“不女子之衣：《毛诗》作「不如子之衣」。「衣」，参前《葛覃》注。”¹⁵如前文分析，则“不如子之衣”实际上是在说不如依赖魏献子，因此上比较的并不是衣服，而是信赖。

整理者注〔五〕：“安猷𦃟也：《毛诗》作「安且燠兮」。「燠」，《释文》作「奥」。「𦃟」，从「衣」，「畜」声。上古音「畜」属晓纽觉部，「燠」「奥」属影纽觉部，音近并可通。「𦃟」可能是「袄」之异体。《说文·衣部》：「袄，裘属。从衣，奥声。」”¹⁶《七经孟子考文补遗》：“《经》‘安且燠兮’，‘燠’作‘奥’。”与《释文》同。《毛传》：“燠，暖也。”因此《无衣》言“燠”也正是可以对应于冬季衣羔裘，从这方面讲安大简中以《羔裘》和《无衣》为一篇同样是相当合理的。“𦃟”盖即后世的“褱”字，《左

¹⁵ 《安徽大学藏战国竹简（一）》第 148 页，上海：中西书局；2019 年 8 月。

¹⁶ 《安徽大学藏战国竹简（一）》第 148 页，上海：中西书局；2019 年 8 月。

传·襄公三十年》：“與人誦之曰：取我衣冠而褚之，取我田疇而伍之。”杜预注：“褚，畜也。”《释文》：“畜，敕六反，又许六反，本又作褚，同。”《增修互注礼部韵略》卷五：“褚，褻也，一曰藏也。《左传》：‘取我衣冠而褚之’，注：‘褚，褚也。’”而《说文·衣部》：“複，重衣兒。从衣复声。一曰褚衣。”《玉篇·衣部》：“袄，乌老切，袍袄也。”慧琳《一切经音义》卷六十一：“衫袄……下阿稟反，複衣也，有绵夹大小之异也。”《集韵·皓韵》：“袄，袍也。”可见“褚”、“褚”、“複”、“袄”存在互作条件，故整理者注“「褻」可能是「袄」之异体”当是。